

香 港 特 別 行 政 區  
土 地 審 裁 處

編號 LD / \_\_\_\_\_

有 關 \_\_\_\_\_ 申 請 人  
及 \_\_\_\_\_ 答 辯 人

**現謹**申請發出**蓋印**的動產扣押令狀，指令土地審裁處的執達主任，按照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 
的命令，向居於 \_\_\_\_\_

\_\_\_\_\_ 的答辯人 \_\_\_\_\_ 抄封以充抵欠租

\*由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起 \* 直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共 \_\_\_\_\_ 元 ；  
及 / 或訴訟期間的代租金，按每月 \_\_\_\_\_ 元計算，由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起  
\*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止 / \*至交回處所的空置管有權為止；及此訴訟之訟費 \_\_\_\_\_ 元。

背書准予抄封 \_\_\_\_\_ 元及執行命令的費用。

日期：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\_\_\_\_\_  
(\*申請人 / \*申請人之授權代表 簽署)

簽署人姓名全寫: \_\_\_\_\_

\*刪去不適用者。

❖申請人如屬公司或法人團體，請加蓋圖章及列明簽署人之姓名全寫。